项目编号：ZTYT-2026-024

平利县公安局辅警制式服装采购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　　购　人：平利县公安局

代　理 机 构：陕西中天易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时　　间：二零二六年十一月

项目编号：ZTYT-2026-024

平利县公安局辅警制式服装采购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　　购　人：平利县公安局

代　理　机　构：陕西中天易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时　　间：二零二六年十一月

特别提醒

1、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系统：电子化投标方式投标，投标人须使用数字认证证书（CA锁）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签章、加密、递交及开标时签到、解密等相关招投标事宜。开标时投标人须携带数字认证证书（CA锁），如因投标人自身原因未正确使用数字认证证书（CA锁）造成无法解密投标文件，按无效投标对待。

2、电子招标文件需要使用专用软件打开、浏览供应商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服务指南-下载专区]免费下载《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政府采购电子标书制作工具（8.0.1.06)》，并升级至最新版本，使用该客户端可以打开电子招标文件。软件操作手册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政府采购类）投标文件制作软件操作手册》；制作工具下载地址：https://zhidao.bqpoint.com/epointknow2/bqepointknowquestion.html?producttype=1&platformguid=684edb0d-467c-4a6a-b31b-9e7929e1fdee&areacode=610000&CategoryCode=16。

3、递交电子投标文件：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http://www.sxggzyjy.cn/），选择“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企业端”进行登录，登录后选择“交易乙方”身份进入，进入菜单“采购业务—我的项目——项目流程——上传响应文件”，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成功后，电子化平台将予以记录。

4、不见面开标：打开登录页面网址选择点击右上角“登录”，在左侧选择“投标人”身份，登录地区选择“安康市不见面开标”插入CA锁登录，输入密码后，点击“登录”：（http://219.145.206.209/BidOpeningHall/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
投标人登录之后可以看到当前投标人今日开标项目；1、选择要开标的项目，点击进入，页面首先阅读开标流程，点击“我已阅读”进入开标大厅，点击“取消”返回项目列表页面。

5、开标签到

投标人等待开标时需要签到，等候开标。请在开标前完成签到，开标时间到了之后就不能签到；点击页面上“签到”按钮进行签到，开标前10分钟可以签到。签到成功之后，按钮灰化，无需再次签到，同时第一个座位图右下角出现绿色√；

6、评审过程中，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提交多轮（最后）磋商报价时，供应商须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在交易系统中提交多轮（最后）报价，并用数字认证证书（CA 锁）签章。

7、注意事项：

1、为顺利实现不见面开标系统的远程交互，建议投标人配置的软硬件设施有：高配置电脑、高速稳定的网络、电源（不间断）、CA 锁、音视频设备（话筒、耳麦、高清摄像头、音响），浏览器要求使用 IE11 浏览器，且电脑已经正确安装了陕西省公共资源 CA 驱动。投标供应商需安装新点播放器，以便观看远程不见面开标直播画面（播放器下载链接为：https://download.bqpoint.com/download/downloadprodetail.html?SourceFrom=Down&SoftGuid=55aa4e06-c384-4005-bcb9-48932d410fd4）。

2、建议投标人在开标前半小时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并及时签到（开标前 60 分钟即可签到），遇到问题及时联系客服 4009280095。

3、投标人需注意 CA 锁一定要提前准备好，并确保 CA 锁为制作投标文件的 CA 锁。

4、及时关注右侧公告及互动栏目信息。

目　录

第一部分　竞争性磋商公告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第三部分　供应商须知

第四部分　评分标准

第五部分　磋商内容及技术要求

第六部分　商务及合同主要条款

第七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第一部分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平利县公安局辅警制式服装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安康市）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6 年 11 月 23 日 16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ZTYT-2026-024

项目名称：平利县公安局辅警制式服装采购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361934.00 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 1(平利县公安局辅警制式服装采购项目):

合同包预算金额：361934.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361934.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1-1	制服	辅警制式服装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361934.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详见采购文件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 1(平利县公安局辅警制式服装采购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2）《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3）《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 号）；（4）《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 号）；（5）《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 号）；（6）《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7）《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 号）；（8）《关

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 号）；（9）《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 号）；（10）《财政部农业农村部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 号；（11）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 号）；（12）《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 号）。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 1(平利县公安局辅警制式服装采购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营业执照：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提供合法有效的具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

2）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只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3）资格要求：投标供应商需入围公安部《人民警察服装生产企业目录（2025 版）》服装目录生产企业，提供相关证明文件。非生产厂家需提供有效的产品唯一代理商授权书；

4）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25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或在开标日期前六个月内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以上形式的证明资料提供任何一种即可；

5）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 2026 年 01 月 01 日至今任意 1 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单据或证明上应有社保机构或代收机构的印章。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成立不足 3 个月的据实提供；

6)税收缴纳证明：提供 2026 年 01 月 01 日至今任意 1 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上应有代收机构或税务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免税或新成立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7）书面声明：投标人必须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8)主体信用查询：供应商须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查询日期为从招标文件发售之日起至开标截止日前），以网页截图（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

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为准，网页截图必须有查询时间，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9）中小企业声明函：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项目，供应商应为中型企业或小型、微型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供应商为中小企业的，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供应商为监狱企业的，应提供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若声明与实际不符须承担相应责任；

10）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 2026 年 11 月 04 日 至 2026 年 11 月 10 日 ，每天上午 09:00:00 至 12:00:00 ，下午 14:00:00 至 17:00: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安康市）

方式：在线获取

售价：0.00 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6 年 11 月 23 日 16 时 00 分 00 秒（北京时间）

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安康市）

五、开启

时间：2026 年 11 月 23 日 16 时 00 分 00 秒（北京时间）

地点：安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采用电子化投标及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获取须知：

（1）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应随时留意【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安康市）】，开标时间在满足采购文件自开始发售到投标截止不少于10日的要求下，可能会发布的变更公告，请各位潜在供应商提前做好准备。

（2）供应商使用捆绑CA证书登录安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ak.sxggzyjy.cn/），选择电子交易平台中的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企业端进行登录，登录后选择“交易乙方”

身份进入供应商界面进行网上报名；

（3）投标供应商须在文件获取截止时间前登录电子交易平台下载招标文件，未及时下载文件的将会影响后续开评标活动，导致无法完成后续流程的责任自负。

（4）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投标及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相关操作流程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项目投标指南》。开标前，供应商需登录网络开标大厅。开标时，按照工作人员要求进行远程解密，如因供应商自身原因造成无法签到或解密投标文件，按无效投标对待，如遇困难，请拨打系统平台技术支持电话：4009280095、4009980000。

（5）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投标人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要求，供应商应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投标人库。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平利县公安局

地址：陕西省安康市平利县城关镇新正街 222 号

联系方式：0915-8418509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陕西中天易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安康市汉滨区新城街道办事处香溪社区香溪路 96 号

联系方式：0915-3223701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张工

电话：0915-3223701

陕西中天易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6 年 11 月 03 日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 容	说明与要求
1	采购人	采购人：平利县公安局 地址：陕西省安康市平利县城关镇新正街 222 号 项目联系人：焦警官 联系方式：0915-8418509
2	代理机构	代理机构：陕西中天易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安康市汉滨区新城街道办事处香溪社区香溪路 96 号 联系人：张工 联系方式：0915-3223701
3	项目名称	平利县公安局辅警制式服装采购项目
4	采购内容	本次项目采购内容为平利县公安局辅警制式服装采购项目
5	预算金额	361934.00 元
6	服务/供货/工期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日历天内完成。
7	资格审查方式	资格后审
8	投标人资质要求	1)营业执照：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提供合法有效的具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 2）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只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3）资格要求：投标供应商需入围公安部《人民警察服装生产企业目录（2025 版）》服装目录生产企业，提供相关证明文件。非生产厂家需提供有效的产品唯一代理商授权书； 4）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25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或在开标日期前六个月内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以上形式的证明资料提供任何一种即可； 5）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 2026 年 01 月 01 日至今任意 1 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单据或证明上应有社保机构或代收机构的印章。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成立不足 3 个月的据实提供； 6)税收缴纳证明：提供 2026 年 01 月 01 日至今任意 1 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上应有代收机构或税务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免税或新成立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7）书面声明：投标人必须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8)主体信用查询：供应商须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查询日期为从招标文件发售之日起至开标截止日前），以网页截图（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为准，网页截图必须有查询时间，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9）中小企业声明函：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项目，供应商应为中型企业或小型、微型企

		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供应商为中小企业的，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供应商为监狱企业的，应提供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若声明与实际不符须承担相应责任； 10）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注：投标人要保证在投标文件有上述资质复印件并加盖公章。评审时（缺少其中任何一项或有一项达不到要求、包括证件的有效性、是否进行年检、是否在有效期内等，资质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并通过二维码扫描查询有效性），投标单位不得拒绝，否则按不合格处理。**
9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联合体磋商。
10	是否允许备选方案	☐允许 ☑不允许
11	采购代理机构答疑的时间	对于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依法提出的询问，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三个工作日内答复询问。
12	本次投标的最小单元	☐本次投标的最小单元为“项目全部内容”。任何不完全的投标将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本次投标的最小单元为“包”，投标人可对任一包进行投标，但不能对各包中的内容或者分项内容进行不完全投标。任何不完全的投标将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13	现场踏勘	自行勘察，未勘察现场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一切费用自理）。
14	磋商时间和地点	磋商时间：2026 年 11 月 23 日 16 时 00 分 00 秒（北京时间） 磋商地点：安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室（采用电子化投标及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
15	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地点	递交截止时间：2026 年 11 月 23 日 16 时 00 分 00 秒（北京时间） 递交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安康市）
16	响应有效期	90 日历天（从提交响应文件日起计算）
17	投标文件的递交	为确保采购项目顺利开展，本项目采用电子投标文件方式投标。电子投标文件可于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任意时段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进行提交，逾期系统将拒绝接收。提交时，供应商应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选择[“首页>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我的项目”，点击[项目流程]，在打开的[项目管理]对话框中选择[上传响应文件]，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SXSTF），上传成功后，电子化平台将予以记录。 同时开标完成后，所有投标单位需提交投标文件电子版（pdf/word 格式）发至采购代理机构邮箱[邮箱号码：282683450@qq.com]。
18	投标文件的制作和签署	编制电子投标文件时，应使用最新发布的电子招标文件及专用制作工具进行编制。并使用数字认证证书（CA）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签署、加密、递交及开标时解密等相关操作。 （1）电子招标文件下载 供应商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后，在[我的项目]中点击“项目流程-交易文件下载”下载电子招标文件（*.SXSZF）；注意：该项目如有变更文件，则应点击“项目流程>答疑文件下载”下载更新后的电子招标文件（*.SXSZF），使用旧版电子招标文件制作的电子投标文件，系统将拒绝接收。

		（2）电子招标文件需要使用专用软件打开、浏览，供应商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服务指南-下载专区]免费下载《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政府采购电子标书制作工具(8.0.1.06)》，并升级至最新版本，使用该客户端可以打开电子招标文件。软件操作手册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政府采购类）投标文件制作软件操作手册》； 制作工具下载地址： https://download.bqpoint.com/?SourceFrom=Ztb&ZtbSoftXiaQuCode=1805&ZtbSoftType=tballinclusive&SoftGuid=57eccb2d-757b-4b8c-96e6-4e83f193a211&RootGuid=40765f94-719a-40d4-9bce-7ef7a7ec99bb&softtypecode=03 （3）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电子投标文件同样需要使用上述软件进行编制。在编制过程中，如有技术性问题，请先翻阅操作手册或致电软件开发商，技术支持热线：4009280095、4009980000； **注：如未按照上述要求进行投标文件制作和签署的均视其为无效投标文件。**
19	评分办法	综合评分法
20	招标代理服务费	参照原国家计委《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 号)规定的收费标准，采用差额定率累进计费方式计取，中标单位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须向陕西中天易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安康分公司支付中标服务费（如招标单位与代理机构另有约定的，从其约定）。 **名称：陕西中天易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安康分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康分行营业部** **银行账户：6105 0166 3711 0000 1602**
21	磋商小组构成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有关法律规定组建磋商小组。
22	款项结算	1、付款方式：银行转账 2、付款程序：签订项目合同，按照甲方提供的人员信息表进行供货，按照实际供货品类，数量乙方出具结算清单后，经验收合格付全部货款，乙方开具全额国家正规发票，甲方自收到起 10 个工作日内予以支付。
23	**CA 锁**	**开标时必须携带编制文件所用 CA 锁，供应商须使用电子投标文件加密时所用的数字认证证书（CA 锁）在开标规定时间内自行解密电子投标文件。**
24	**无效文件说明**	**在开标环节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投标文件视为无效文件：** **a.供应商拒绝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的；** **b.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如未带 CA 锁、或所带 CA 锁与制作电子投标文件使用的 CA 锁不一致、或沿用旧版招标文件编制投标文件等情形），导致在规定时间内无法解密投标文件的；** **c.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无法打开的；** **d.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特殊情形下的应急处置** **在开标、评审过程中，如因停电、断网、电子化系统故障等特殊原因导致电子化开、评标无法正常进行时，将延后开展后续采购活动。**
25	**本项目所属行业**	**工业**

第三部分　供应商须知

一、总则

本次采购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库〔2014〕214号)及国家现行有关法律法规执行。

1、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1.1 采购人：平利县公安局

1.2 监管机构：平利县财政局

1.3 采购代理机构：陕西中天易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1.4 供应商：是参与本项目磋商活动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

2、合格的供应商、合格的服务

2.1 合格的供应商

2.1.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出具符合第二十二条规定的声明函或承诺书）。

2.1.2 资质要求

1)营业执照：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提供合法有效的具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

2）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只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3）资格要求：投标供应商需入围公安部《人民警察服装生产企业目录（2025版）》服装目录生产企业，提供相关证明文件。非生产厂家需提供有效的产品唯一代理商授权书；

4）财务状况报告：提供2025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或在开标日期前六个月内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以上形式的证明资料提供任何一种即可；

5）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2026年01月01日至今任意1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单据或证明上应有社保机构或代收机构的印章。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成立不足3个月的据实提供；

6)税收缴纳证明：提供2026年01月01日至今任意1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上应有代收机构或税务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免税或新成立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7）书面声明：投标人必须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8)主体信用查询：供应商须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查询日期为从招标文件发售之日起至开标截止日前），以网页截图（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为准，网页截图必须有查询时间，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9）中小企业声明函：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项目，供应商应为中型企业或小型、微型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供应商为中小企业的，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供应商为监狱企业的，应提供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若声明与实际不符须承担相应责任；

10）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注：投标人要保证在投标文件有上述资质复印件并加盖公章。评审时（缺少其中任何一项或有一项达不到要求、包括证件的有效性、是否进行年检、是否在有效期内等，资质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并通过二维码扫描查询有效性），投标单位不得拒绝，否则按不合格处理。

2.2 合格的服务

2.2.1 本次磋商所用货物及其有关服务，均应来自上述 2.1 条款所规定的合格供应商 。

2.2.2 服务系指磋商文件规定的，供应商须承担的全部服务内容。

3. 磋商费用

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磋商有关的费用。

二、竞争性磋商文件

1、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构成

竞争性磋商文件是供应商准备响应文件和参加磋商的依据，同时也是评审的重要依据，具有准法律文件性质。竞争性磋商文件用以阐明采购项目所需的资质、技术、服务及报价等要求、磋商程序、有关规定和注意事项以及合同主要条款等。本竞争性磋商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1）竞争性磋商公告；

（2）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供应商须知；

（4）评分标准；

（5）采购要求；

（6）合同条款；

（7）响应文件格式。

2、磋商文件的检查及阅读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和充分理解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供应商没有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全面做出实质性响应是供应商的风险。没有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的响应文件应作废标处理。

3、现场踏勘及磋商文件答疑

招标代理机构将视情况确定是否有必要召开标前答疑会。如果召开标前答疑会，招标代理机构将通知所有已登记备案并报名领取了磋商文件的潜在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各供应商派技术、预算等相关人员进行现场踏勘和答疑，答疑的问题各供应商以书面形式提交。招标代理机构、采购人共同对各供应商提出的问题进行答复，形成答疑会议纪要。答疑会议纪要与磋商文件中不一致的内容，以答疑会议纪要为准。凡未参加答疑和现场踏勘的供应商，由此造成的偏差由各供应商自行负责。

4、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

4.1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和充分理解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所有的事项，如有问题或疑议请及时函告。否则，视为同意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一切条款和要求并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凡因供应商对竞争性磋商文件阅读不深、理解不透、误解、疏漏、或因市场行情了解不清造成的后果和风险均由供应商自负。

4.2 响应人若对磋商文件有任何疑问要求澄清，或认为有必要与采购人进行技术交流的，响应人在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代理机构提出。采购代理机构将视情况确定采用适当方式予以澄清或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涉及变更或修正内容在政府采购发布媒体上发布变更公告。在此之后提出的询问或者质疑均为无效，采购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4.3 对于在规定时间内收到的投标人依法提出的询问或者质疑，采购代理机构将按程序及时做出答复，若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变动，则按照相关规定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4.4 投标人提出质疑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5、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

5.1 在磋商截止时间五日前，无论出于何种原因，代理机构可主动或在解答供应商提出的澄清问题时，对竞争性磋商文件进行修改，不足 5 日的，顺延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并在

发布磋商公告的财政部门指定媒体上由采购代理机构发布变更公告，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购买磋商文件的单位。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5.2 招标文件的修改书将构成招标文件的一部分，对采购人和投标人都具有约束力。

5.3 采购代理机构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将在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发布变更公告，同时将变更时间书面通知所有购买磋商文件的单位。

6. 质疑

供应商认为磋商文件、招标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按《政府采购法》第 52 条执行。

7.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获取

供应商必须从代理机构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供应商自行转让或复制竞争性磋商文件视为无效。竞争性磋商文件一经售出，一律不退，仅作为本次竞争性磋商使用。

8.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解释权归代理机构（ 如发现招标文件内容与现行法律法规不相符的情况，以现行法律法规为准。）

三、响应文件

1、响应文件编制的原则

1.1 投标人应在认真阅读磋商文件所有内容的基础上，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编制完整的响应文件。磋商文件中对响应文件格式有要求的，应按格式编制并逐项填写内容。投标文件中留有空项的或没有按格式制作的，将被视为不完整响应的投标文件，其投标将有可能被拒绝。

1.2 投标人必须保证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真实可靠，并接受对其中任何资料进一步审查的要求。

1.3 投标文件须对招标文件中的内容做出实质性和完整性的响应，否则其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按废标处理。

2、响应文件构成和格式

2.1 文件的制作和签名

2.1.1 为确保采购项目顺利开展，本项目采用电子投标文件方式投标。**电子磋商响应文件壹份（*.SXSTF）。**投标供应商应确保电子投标文件保持一致（包括但不限于文字、图片、签章等），若投标文件不一致，评标委员会将按最不利于投标供应商的原则对投标文件做出评判，因此导致废标或未中标，投标供应商自行承担责任。

2.1.2 编制电子磋商响应文件时，应使用最新发布的电子磋商文件及专用制作工具进行编制。并使用数字认证证书（CA）对电子磋商响应文件进行签署、加密、递交及开标时解密等相关操作。磋商响应文件中需要加盖法定代表人私章的地方，请使用“法人 CA”进行签章；需要加盖投标人公章的地方，请使用“企业 CA”进行盖章。加密和解密应当使用同一 CA，否则将会导致解密失败。

（1）电子磋商文件下载

投标人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后，在[我的项目]中点击“项目流程-交易文件下载”下载电子磋商文件（*.SXSZF）；

注意：该项目如有变更文件，则应点击“项目流程>答疑文件下载”下载更新后的电子磋商文件（*.SXSZF），使用旧版电子磋商文件制作的电子磋商响应文件，系统将拒绝接收。

（2）电子磋商文件需要使用专用软件打开、浏览

投标人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服务指南-下载专区]免费下载《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政府采购电子标书制作工具(8.0.1.06)》，并升级至最新版本，使用该客户端可以打开电子招标文件。软件操作手册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政府采购类）投标文件制作软件操作手册》；

制作工具下载地址：

https://zhidao.bqpoint.com/epointknow2/bqepointknowquestion.html?producttype=1&platformguid=684edb0d-467c-4a6a-b31b-9e7929e1fdee&areacode=610000&CategoryCode=16；

（3）制作电子磋商响应文件

电子磋商响应文件同样需要使用上述专用软件进行编制。若磋商响应文件签章后，导出的 PDF 文件里看不到签章，请尝试使用查看磋商响应文件工具打开未加密的磋商响应文件重新导出。在编制过程中，如有技术性问题，请先翻阅操作手册或致电软件开发商，技术支持热线：4009280095、4009980000。

3、磋商报价

3.1 磋商报价应为完成本项目所要求服务的全部内容、成交服务费及国家按现行税收政策征收的一切税费。

3.2 供应商须对服务要求进行完整报价，供应商应在磋商响应文件中的分项报价表上标明对本次采购拟提供服务的单价和总价（依据采购需求内容自行编制），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3.3 所有根据合同或其它原因应由供应商支付的税款和其它应交纳的费用都要包括在供应商提交的磋商报价中。

3.4 本项目采购预算为：叁拾陆万壹仟玖佰叁拾肆元整（￥:361934.00 元），供应商报价超过采购预算则视为废标。

3.5 供应商不得以低于成本的报价参加磋商，供应商的投标报价明显低于其他供应商的报价，经磋商小组质询后不能在规定时间内说明理由，或说明理由经磋商小组认为不成立，则按无效标处理。

4．磋商货币

4.1 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及服务一律以人民币报价。

5、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填写说明

5.1 投标人应详细阅读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应对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内容做出实质性和完整性的响应。

5.2 投标人未提供技术资料或提供资料不详的，磋商小组有权决定是否通知投标人限期进行书面解释或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该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未做出解释、作出的解释不合理或不能提供证明材料的，磋商小组有权作无效报价处理。

5.3 投标人必须保证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真实可靠，并接受磋商小组对其中任何资料进一步审查的要求。

5.4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应字迹清楚、内容齐全、不得涂改或增删。如有修改和增删，必须加盖投标人公章及法定代表人私章。因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字迹模糊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不利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5.5 投标人之间不得相互串通报价，不得妨碍其他投标人的公平竞争，不得损害采购单位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

6、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有效期

6.1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为磋商之日起九十（90）个日历日（成交单位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与合同有效期一致）。投标人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比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短的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而予以拒绝。

6.2 在特殊情况下，在原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期满之前，采购单位可征得投标人同意延长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提交。

7、响应文件的签署及其他规定

7.1 投标人应提交电子磋商响应文件壹份（*.SXSTF）。

7.2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加盖投标人公章和法定代表人章。由委托代理人盖章的，在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须同时提交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7.3 除投标人对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错处做必要修改外，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不得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如有修改错漏处，必须加盖投标人公章并由投标人的法人或其授权代表在修改处签章后才有效。

7.4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因表述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四、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递交

1、磋商响应文件递交

1.1 **电子磋商响应文件可于提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任意时段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进行提交，逾期系统将拒绝接收。提交时，供应商应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选择[“首页>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我的项目”，点击[项目流程]，在打开的[项目管理]对话框中选择[上传响应文件]，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SXSTF），上传成功后，电子化平台将予以记录。**

1.2 **投标人在开标完成后所有投标单位 3 日内必需将投标文件电子版（pdf/word 格式）（*.SXSTF）发至采购代理机构邮箱[邮箱号码：282683450@qq.com]。中标单位还需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单独提供电子版投标文件 U 盘一份（包含 pdf 格式投标文件、.SXSTF 格式、报价文件软件版至代理公司处）。投标供应商应确保电子投标文件保持一致（包括但不限于文字、图片、签章等）。**

2.磋商截止日期

2.1 投标人应在不迟于磋商文件中规定的磋商截止时间将磋商响应文件提交至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逾期提交的或者未提交的或未按采购文件要求编制文件的，采购人不予受理。

2.2 采购代理机构可以按本须知，通知因修改磋商文件而适当延长磋商截止期。在此情况下，招标人和投标人受磋商截止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期。

3.迟交的磋商响应文件

3.1 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磋商截止期后发送的任何磋商响应文件

4、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4.1 投标人在递交磋商响应文件后，磋商截止时间前，可以修改或撤回其磋商响应文件。但投标人须在规定的磋商截止期之前将修改或撤回的书面通知递交到采购代理机构；

4.2 投标人的修改或撤回通知书应按本须知第 14 条规定密封、标记和递交，并在内层封套上加注“修改”或“撤回”字样。

4.3 在磋商截止日期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磋商响应文件做任何修改。

4.4 从磋商截止期始至磋商文件确定的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期满这段时间内，投标人不得撤回其磋商响应文件，否则其磋商保证金将被没收。

五、磋商、评审、定标

1、磋商

1.1 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磋商、文件开启、评审工作，磋商整个过程接受监督部门的监督。

1.2 采购代理机构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磋商，供应商须委派代表参加，参加磋商的授权代表在开标前 10 分钟进行系统签到以证明其出席。

1.3 开标时**投标单位须使用电子投标文件加密时所用的数字认证证书（CA 锁）在解密时间内，输入密码，进行解密；解密时间已到不可解密；如果在解密时间内解密失败，可再次解密。**

1.4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磋商会议现场做磋商记录。

1.5 在磋商环节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电子投标文件视为无效文件：

（1）投标单位拒绝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的；

（2）因投标单位自身原因（如 CA 锁与制作电子投标文件使用的 CA 锁不一致、或沿用旧版招标文件编制投标文件等情形），导致在规定时间内无法解密投标文件的；

（3）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无法打开的；

（4）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磋商小组

为确保磋商工作公开、公平、公正，依法成立磋商小组。磋商小组由采购人及有关专家组成，其中技术方面的专家不少于磋商小组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专家名单由有关人员在财政部门设立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磋商小组成员应当遵守并履行下列责任和义务：

（1）要严格遵守政府采购相关法律制度，依法履行各自职责，公正、客观、审慎地组织和参与评审工作；

（2）对所有响应文件逐一进行资格性、符合性审查，并做出评价；

（3）按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方法和标准，进行比较和评价；对供应商的价格分等客观评分项的评分应当一致；

（4）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有关事项作出解释或澄清；

（5）要依法独立评审，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和评标标准进行评标，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名单，对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6）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否则视为同意；

（7）对评审情况以及在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负有保密责任；

(8) 配合财政部门的投诉处理工作；

(9) 配合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答复供应商提出的质疑。

3、响应文件的初审

（1）初审分为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2）**资格性审查：**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出具符合第二十二条规定的声明函或承诺书)。

2)营业执照：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提供合法有效的具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

3）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只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4）资格要求：投标供应商需入围公安部《人民警察服装生产企业目录（2025 版）》服装目录生产企业，提供相关证明文件。非生产厂家需提供有效的产品唯一代理商授权书；

5）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25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或在开标日期前六个月内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以上形式的证明资料提供任何一种即可；

6）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 2026 年 01 月 01 日至今任意 1 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单据或证明上应有社保机构或代收机构的印章。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成立不足 3 个月的据实提供。

7)税收缴纳证明：提供 2026 年 01 月 01 日至今任意 1 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上应有代收机构或税务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免税或新成立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8）书面声明：投标人必须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9)主体信用查询：供应商须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查询日期为从招标文件发售之日起至开

标截止日前），以网页截图（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为准，网页截图必须有查询时间，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10）中小企业声明函：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项目，供应商应为中型企业或小型、微型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供应商为中小企业的，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供应商为监狱企业的，应提供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若声明与实际不符须承担相应责任。

11）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注：投标人要保证在投标文件有上述资质复印件并加盖公章。评审时（缺少其中任何一项或有一项达不到要求、包括证件的有效性、是否进行年检、是否在有效期内等，资质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并通过二维码扫描查询有效性），投标单位不得拒绝，否则按不合格处理。

（3）**符合性审查**：依据磋商文件规定，从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磋商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出现下列情况之一者（但不限于），不进入下一轮评审：

A、响应文件是否按磋商文件的要求签字、加盖公章；

B、供应商的响应报价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

C、响应文件的语言、计量单位、报价货币、知识产权是否满足磋商文件要求；

D、磋商有效期是否达到磋商文件要求；

E、供应商是否经过正常渠道购买磋商文件，或供应商名称与购买磋商文件时登记的供应商名称是否一致的；

F、不同供应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

G、实质性内容不满足或未响应的；

H、响应文件在商务响应方面附加了采购人难以接受的条件或条款的；

I、报价子目出现漏项或报价数量与要求不符的；

J、供应商有串通投标、弄虚作假（包括但不限于虚假资质、虚假证明、虚假应答等）、行贿等违法行为的。

（4）磋商时，响应文件中出现下列情况，修正原则为：

A、响应文件中响应报价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明细内容不一致的，以响应报价表为准；

B、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C、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响应报价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D、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E、响应文件正本与副本不一致的，以正本为准；

F、多处内容交叉不符时，以磋商小组评审结果为准；

G、文字与图表不符的，以文字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调整或修正响应文件的报价和内容，供应商同意后，调整后的报价和内容对供应商起约束作用。如果供应商不接受修正后的报价和内容，则其响应文件无效。

（5）磋商开始后，直到向成交供应商授予合同为止，凡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磋商的有关资料，磋商小组成员均不得向供应商及与磋商无关的其他人透露。

4、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串通投标，磋商小组应当认定其响应文件无效：

A、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B、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磋商事宜；

C、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D、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磋商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F、不同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5、澄清

（1）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实质性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工期、付款方式、质量指标、主要技术指标等。

（3）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

（4）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6、评审方法及内容

（1）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方法和标准，对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合格的响应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审，综合比较和评价。

（2）采用综合评分法：**本项目有多轮报价，即在满足磋商文件所有实质性要求前提下，**

与各供应商磋商后可开展第二轮报价，如采购人不满意第二次报价，可选择开展多轮报价或宣布本项目做流标处理，如采购需求没有实质性变化，各供应商的报价应逐次降低，二次报价高于一次报价的，为无效报价，按无效文件处理。最终报价后按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各项因素进行综合评审，以磋商总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作为成交供应商的磋商方法。若有两个或两个以上最高得分相同，推荐其中报价最低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磋商总得分和最后报价都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

（3）磋商小组根据以下内容进行综合比较，自主打分，按最后得分由高到低汇总排序，以项目为单位分别推荐三名以上成交候选供应商；磋商小组根据磋商结果写出磋商意见。如果磋商小组出现对磋商结果有不同意见的，应当书面签署不同意见和理由。磋商小组拒绝在磋商意见中签字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磋商结果。

（4）磋商小组须对畸高、畸低的重大差异评分进行复核或书面说明理由。

7、定标

7.1 代理机构在评审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达采购单位，采购单位在收到评审报告后 5 个工作日内，按照评审报告中推荐的成交候选人顺序确认第一成交候选人为成交单位，同时书面复函代理机构；

7.2 代理机构收到采购单位“定标复函”后 2 日内，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媒体上发布公告，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六、签订合同

1、成交后，成交供应商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 7 个工作日内，应按磋商文件的要求与采购人洽谈合同条款，并签订供货合同，同时送监督机构备案，磋商文件及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均作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2、采购人不得向成交供应商提出超出磋商文件以外的任何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成交供应商订立背离磋商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服务要求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3、成交供应商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政府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与排序在成交供应商之后第一位的成交候选供应商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以此类推，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因自身原因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成交供应商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

4、政府采购合同在执行过程中，确需修改、变更时，应当按照相应的审核批准程序办理。

5、磋商文件、响应文件、澄清等为政府采购合同的组成部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6、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在合同履行期间以及履行期后，可以随时检查项目的执行情况，对

采购标准、采购内容进行调查核实，并对发现的问题进行处理。

七、代理服务费

1、参照原国家计委《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 号)规定的收费标准，采用差额定率累进计费方式计取，中标单位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须向陕西中天易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支付中标服务费（如招标单位与代理机构另有约定的，从其约定）。

2、招标服务费应按招标文件要求的方式缴纳。

名称：陕西中天易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安康分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康分行营业部

银行账户：6105 0166 3711 0000 1602

八、质疑和投诉

质疑或投诉的接收和处理应当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关于加强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受理审查工作的通知》等的相关规定办理。

1、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逾期质疑无效。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1）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3）对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供应商应当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3、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主要内容：

（1）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2）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4）事实依据；

（5）必要的法律依据；

（6）提出质疑的日期。

4、供应商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和投诉。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并加盖

公章。代理人提出质疑和投诉，应当提交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

5、质疑函内容不得含有虚假、恶意成份。依照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提出质疑者必须同时提交相关确凿的证据材料和注明证据的确切来源，证据来源必须合法，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质疑函转发质疑事项各关联方，请其作出解释说明。对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的证明材料，滥用维权扰乱采购秩序的恶意质疑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驳回。

6、质疑函接收方式：由自然人本人或法定代表人或者其授权代表携带书面原件及身份证明原件到现场递交，否则不予受理 。

7、质疑受理部门：陕西中天易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质疑受理电话：15309152580

8、提交质疑函地点：陕西省安康市汉滨区新城街道办事处香溪社区香溪路 96 号

9、本次采购活动中，采购代理机构对质疑函回复的书面文件的送达方式为现场取件。

如所质疑的问题比较复杂，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规定的答复时间内无法回复，应事先告知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同时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报告。

10、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的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11、质疑函应当使用中文。

九、其他

1、根据《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库〔2014〕214 号）第三十四条、第三十五条和《财政部关于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第一次公告后，磋商过程中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按磋商失败处理：

（1）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含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市场竞争不充分的科研项目以及需要扶持的科技成果转化项目符合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 2 家的；其他项目符合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

（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2、磋商失败后，除采购任务取消外，将重新组织采购。

第四部分 评分标准

一、初步审查要素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资格评审标准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出具符合第二十二条规定的声明函或承诺书)；
		营业执照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提供合法有效的具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
		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只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资格要求	投标供应商需入围公安部《人民警察服装生产企业目录（2025 版）》服装目录生产企业，提供相关证明文件。非生产厂家需提供有效的产品唯一代理商授权书；
		财务状况报告	提供 2025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或在开标日期前六个月内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以上形式的证明资料提供任何一种即可；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	提供 2026 年 01 月 01 日至今任意 1 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单据或证明上应有社保机构或代收机构的印章。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成立不足 3 个月的据实提供；
		税收缴纳证明	提供 2026 年 01 月 01 日至今任意 1 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上应有代收机构或税务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免税或新成立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书面声明	投标人必须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主体信用查询	供应商须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查询日期为从招标文件发售之日起至开标截止日前），以网页截图（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为准，网页截图必须有查询时间，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项目，供应商应为中型企业或小型、微型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供应商为中小企业的，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供应商为监狱企业的，应提供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若声明与实际不符须承担相应责任；
		非联合体证明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注：以上为必备资质，缺一项或某项达不到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资格审查时以投标文件中所附证明材料为准。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	符合性评审标准	有效性审查	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	投标文件上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的签字齐全并加盖公章
			投标文件格式	应符合“投标文件格式”要求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不得提交选择性报价，且报价不超过最高限价。
		完整性审查	投标文件内容	投标文件内容齐全、无遗漏
		响应性审查	对招标文件响应程度	按要求响应，不能有任何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交付承诺	应满足招标文件中要求的交付时间承诺
			投标有效期	应满足招标文件中的规定

二、综合评分

评审内容	分值	评审原则及标准	主/客观分
投标报价	30分	按照财政部《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 87 号）的有关规定：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磋商价格最低的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磋商报价得分=（评审基准价/磋商报价）×价格权值（即 30%）×100。 注：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项目，供应商应为中型企业或小型、微型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否则不得通过资格审核，标价评审时，投标报价不再折扣。投标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人，经评标委员会质询后不能在规定时间内说明理由，或说明理由但评标委员会认为理由不能成立的，客观上形成不良竞争，按无效标处理。	客观
商务评审	5 分	经过有效性和符合性审核合格的单位，对供货期、付款方式、服务、质量、验收方式等商务要求进行响应，完全响应且逐项详细说明的得 5 分，未做详细响应的，其他的不得分。	客观
技术响应	15分	**评审内容：** 1. 产品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所投产品“常服、内穿衬衣、夏执勤服(勤务款)、长袖制式衬衣(勤务款)、单裤(勤务款)、夏作训服、春秋执勤服(勤务款)、冬执勤服(勤务款)、大檐帽（男）、卷檐帽（女）、布面执勤帽/作训帽、”。需提供省级以上服装检测机构的成衣检测报告及产品面料检测报告证明材料。 2. 提供所投产品“作训鞋、帽徽(金属)、领花(金属)、胸徽(金属)、硬式肩章、软式肩章、套式肩章、胸徽(丝织)、领带、内腰带、执勤腰带”需提供省级以上服装检测机构的检测报告。 **①-②赋分标准：** 证明材料齐全，完全满足技术参数要求，根据响应程度，最高计 15分，少一项扣 1 分，扣完为止。	客观
实施方案	10 分	**评审内容：**投标人提供项目组织实施方案，方案至少包括：①服装制作工艺流程；②量体工作方案；③供货组织安排；④验收方案； ⑤应急措施。 **赋分标准：**以上五项内容每一项内容满分 2 分，共计 10分。其中每缺少一项内容扣 2 分；每有一项内容出现一个缺陷扣 0.5 分，扣完 2 分为止。 （缺陷是指：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凭空编造、方案中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仅有方案大标题却无具体细化措施内容的、不符合采购需求、方案标题与实际内容不相符合、完全套用其他项目方案等）。	主观
保障措施	9 分	**评审内容：**投标人的产品质量保障措施，措施至少包括：①产品质量管理制度②产品检验、包装质量保障措施③产品质量保证承诺等。 **赋分标准：**以上三项内容每一项内容满分 3分，共计 9分。其中每缺少一项内容扣3 分；每有一项内容出现一个缺陷扣 0.5 分，扣完 3分为止。 （缺陷是指：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凭空编造、措施中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仅有方案大标题却无具体细化措施内容的、不符合采购需求、方案标题与实际内容不相符合、完全套用其他项目方案等）	客观
人员配置	4 分	**评审内容：**拟投入本项目的团队配置包含项目负责人、量体师、质检员、售后专员等。 **赋分标准：**人员岗位齐全、职责明确得 4 分；每缺少 1 个关键岗位，扣 1 分，扣完为止。	客观
售后服务方案	10 分	**评审内容：**提供售后服务方案，方案至少包含①售后服务机构；②临时补货方案和产品残缺退换承诺；③售后服务内容及响应时间；④售后服务承诺全面具体；⑤发放方案等。 **赋分标准：**以上五项内容每一项内容满分 2 分，共计 10 分。其中每缺少一项内容扣 2 分；每有一项内容出现一个缺陷扣 0.5 分，扣完 2 分为止。 （缺陷是指：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凭空编造、方案中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仅有方案大标题却无具体细化措施内容的、不符合采购需求、方案标题与实际内容不相符合、完全套用其他项目方案等）。	主观

样品	9 分	**评审内容：**提供辅警服装：男常服、女常服、内穿衬衣、夏执勤服(勤务款)、长袖制式衬衣(勤务款)、单裤(勤务款)、夏作训服、春秋执勤服(勤务款)、冬执勤服(勤务款)的样品。 **赋分标准：** 1.做工方面：版型挺括、标识清晰、做工精细，线条圆顺，线迹平整计4 分；版型、标识、做工、线条基本达到要求计2分；均能满足，效果一般计1分。样品不全或未提供不得分。 2. 制作工艺：缝制工艺设计合理，缝型和线迹选择正确，结构牢固计4 分；缝制工艺、缝型和线迹基本达到要求计 2分，缝型和线迹有细微瑕疵，工艺一般计1分。样品不全或未提供不得分。 3.面料方面：面料材质及颜色符合招标文件参数要求，舒适度好、透气性好、有弹性、抗皱计 4分；面料舒适度较好，透气性、抗皱基本达到要求计2分；面料舒适性、透气性、抗皱普通计1分。样品不全或未提供不得分。	客观
业绩	8 分	提供近三年（至投标截止日）同类项目业绩，以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每提供一份完整业绩证明得4分，最高 8 分； 业绩证明材料需符合以下要求：①业绩时间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②合同需完整体现签订双方信息、签订时间、产品名称及双方盖章等核心要素，缺失任意要素均不计分；③合同关键信息存在模糊不清，无法辨识情形的，该业绩不予认可。	客观
注：评标委员会成员必须按照本评审要素据实打分。			

备注：

1、以上各项打分均由评标委员会独立评分，评分相邻两档之间的得分，归属于较低一档，两档之间可取小数点进行打分，按评审后综合得分由高到低推荐一至三名中标候选人。

2、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有关问题的通知》（陕财办采资（2016）53 号）、《西安市政府采购信用担保及信用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试行）》（市财发〔2014〕167）的规定，对政府采购相关政策落实如下：

①《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的通知--财库[2011]181 号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 号）规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供应商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资料必须真实，否则，按照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磋商小组对供应商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进行核实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的相关规定，对小型和微型企业制造（生产）的价格给予 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注：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项目，供应商应为中型、小型、微型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否则不得通过资格审核，标价评审时，投标报价不再折扣。**

中小企业（含小微、微型企业）应当同时符合以下条件：（1）供应商为小企业，且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2）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小企业制造的货物。如果提供的货物为大、中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视同大中型企业。

②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

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③《关于政府采购优先购买福利性企业产品和服务的意见》（陕民发（2015）1 号）

根据《关于政府采购优先购买福利性企业产品和服务的意见》（陕民发（2015）1 号）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本省福利性企业享受我省规定的采购扶持政策。根据相关规定，对福利企业的价格给予 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④《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 号

各级政府机构使用财政性资金进行政府采购活动时，在技术、服务等指标满足采购需求的前提下，要优先采购节能产品，对部分节能效果、性能等达到要求的产品，实行强制采购。

⑤《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 号）

根据《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 号）规定，政府采购属于节能清单中产品时，在技术、服务等指标同等条件下，应当优先采购节能清单所列的节能产品。

在磋商时供应商应提供有效证明材料（证明材料须加盖供应商红色公章）。（注：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中实施政府强制采购的，需提供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中实施政府优先采购的，依据提供的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

⑥《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 号

根据《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 号规定，采购人采购的产品属于清单中品目的，在性能、技术、服务等指标同等条件下，应当优先采购清单中的产品。

在磋商时供应商应提供有效证明材料（证明材料须加盖供应商红色公章）。（注：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中实施政府强制采购的，需提供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属于品目清单范围中实施政府优先采购的，依据提供的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

⑦《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

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提供本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向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采购的金额，计入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统计数据。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⑧政府采购支持脱贫攻坚政策

优先采购贫困地区农副产品和物业服务、采购农副产品的，同等条件下应优先采购贫困地区农副产品。使用财政资金采购物业服务的，有条件的应当优先采购注册地在 832 个国家级贫困县域内，且聘用建档立卡贫困县人员物业公司提供的物业服务。

⑨为支持和促进中小企业发展，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作用，有效缓解中小企业融资难等问题，根据财政部财库【2011】124 号文件的精神，陕西省财政厅制订了《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担保试点工作实施方案（试行）》，为参与陕西省政府采购项目的投标人提供政府采购信用担保，并按照程序确定了合作的担保机构。中标（成交）投标人缴纳履约保证金时可自愿选择通过担保机构保函的形式缴纳;投标人如果需要融资贷款服务的，可凭成交通知书、政府采购合同等相关资料，按照文件规定的程序申请办理，具体规定可登陆陕西省政府采购网

（www.ccgp-shaanxi.gov.cn/）重要通知专栏中查询了解。

⑩供应商为中小企业的，可依据《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 号）申请信用融资，供应商获得政府采购合同后，凭政府采购合同向银行提出融资申请。并根据各银行提供的方案，自行选择符合自身情况的金融产品，银行根据供应商的申请开展尽职调查，合理确定融资授信额度。如融资金额未超过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银行原则上不得要求供应商提供财产抵押或第三方担保，或附加其他任何形式的担保条件。银行为参与政府采购融资的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应以信用贷款为主，贷款利率应当优于一般中小企业的贷款利率水平，并将产品信息（包括贷款发放条件、利率优惠、贷款金额）等在陕西政府采购网予以展示。具体可登陆 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anxi（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平台）查看办理。

3、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若出现理。

4、综合得分并列时，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第五部分 磋商内容及技术要求

一、项目名称：平利县公安局辅警制式服装采购项目

二、项目概况：拟统一购置 148 套辅警制式服装，预计费用 361934.00 元 。

三、技术要求：

（一）采购清单

序号	产品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备注
1	常服	套	148	258.00	
2	内穿衬衣	件	296	63.00	
3	夏执勤服(勤务款)	套	296	98.00	
4	长袖制式衬衣(勤务款)	套	296	121.00	
5	单裤(勤务款)	条	296	122.00	
6	夏作训服	套	148	258.00	
7	春秋执勤服(勤务款)	套	148	287.00	
8	冬执勤服(勤务款)	套	148	383.00	
9	大檐帽	顶	148	49.50	
10	布面执勤帽	顶	148	27.00	
11	单皮鞋	双	148	265.00	
12	帽徽(金属)	个	148	6.00	
13	领花(金属)	个	148	5.00	
14	硬式肩章	副	148	15.00	
15	软式肩章	副	148	10.00	
16	套式肩章	副	148	6.00	
17	丝织帽徽	个	148	4.00	
18	臂章	个	148	4.00	
19	领带	条	148	20.00	
20	执勤腰带	条	148	40.00	

（二）技术参数

品名	技术参数
男常服	1.执行标准：按照《辅警服装 男常服》（试用稿）执行；
	2.材料：涤粘仿毛哔叽，规格：涤纶 80±5%，粘胶 20±5%，用途：面料、挂面、袋牙、袋口垫布、裤门襟里、裤掩襟面、裤带袢、斜插袋垫布、斜插贴袋、斜插袋口贴边；
	3.单位面积质量：230±15g/㎡；
	4.颜色：藏蓝色；
	5.全幅宽 (m)：≥1.48m；
	6.密度 (根/10cm)：经向：380±10；纬向：330±10；

	7.断裂强力(N)：经向：≥900N；纬向：≥700N；
	8.水洗尺寸变化率 (%)：经向：-1.5~+1.0%；纬向：-1.5~+1.0%；
	9.干热尺寸变化率 (%)：经向：-1.5~+1.0%；纬向：-1.0~+1.0%；
	10.总折痕回复角(度)洗前≥230；
	11.甲醛含量(mg/kg)≤75；
	12.PH 值：4.0~8.5；
	13.起毛起球/级≥4；
	14.摩擦电荷面密度/(uC/㎡)：洗涤 10 次后≤4.0；
	15.耐光色牢度：≥5；
	16 耐皂洗色牢度：变色：≥4；沾色：≥3-4；
	17.耐摩擦色牢度：干摩：≥3-4；湿摩：≥2-3；
	18.耐酸汗渍色牢度：变色：≥4-5；沾色：≥4；
	19.耐碱汗渍色牢度：变色：≥4-5；沾色：≥4；
	20.耐热压色牢度：干压变色：≥4-5；潮压沾色：≥4。
女常服	1.执行标准：按照《辅警服装 女常服》（试用稿）执行；
	2.材料：涤粘仿毛哔叽，规格：涤纶 80±5%，粘胶 20±5%，用途：面料、挂面、袋牙、袋口垫布、裤门襟里、裤掩襟面、裤带袢、斜插袋垫布、斜插贴袋、斜插袋口贴边；
	3.单位面积质量：230±15g/㎡；
	4.颜色：藏蓝色；
	5.全幅宽(m)：≥1.48m；
	6.密度 (根/10cm)：经向：380±10；纬向：330±10；
	7.断裂强力(N)：经向：≥900N；纬向：≥700N；
	8.水洗尺寸变化率 (%)：经向：-1.5~+1.0%；纬向：-1.5~+1.0%；
	9.干热尺寸变化率 (%)：经向：-1.5~+1.0%；纬向：-1.0~+1.0%；
	10.总折痕回复角(度)洗前≥230；
	11.甲醛含量(mg/kg)≤75；
	12.PH 值：4.0~8.5；
	13.起毛起球/级≥4；
	14.摩擦电荷面密度/(uC/㎡)：洗涤 10 次后≤4.0；
	15.耐光色牢度： ≥5；
	16.耐皂洗色牢度：变色：≥4；沾色：≥3-4；
	17.耐摩擦色牢度：干摩：≥3-4；湿摩：≥2-3；
	18.耐酸汗渍色牢度：变色：≥4-5；沾色：≥4；
	19.耐碱汗渍色牢度：变色：≥4-5；沾色：≥4；
	20.耐热压色牢度：干压变色：≥4-5；潮压沾色：≥4。
内穿衬衣	1.执行标准：按照《辅警服装 内穿衬衣》（试用稿）执行；
	2.材料：棉涤斜纹布，棉≥60%，用途：里料、面料 ；涤纶缝纫线，用途：缝纫、锁眼、环缝 、钉扣；
	3.单位面积质量：130±10g/㎡；
	4.颜色：浅蓝色；
	5.全幅宽(m)：≥1.4m；
	6.密度 (根/10cm)：经向 630±15；纬向 355±10；

	7.断裂强力(N)：经向≥650；纬向≥350；
	8.水洗尺寸变化率 (%)：经向-1.5～+1.0；纬向-1.5～+1.0；
	9.干热尺寸变化率 (%)：经向-1.0～+1.0；纬向-1.0～+1.0；
	10.甲醛含量(mg/kg)≤75；
	11.总折痕回复角(度)：≥200；
	12.耐光色牢度(级)：≥5 级；
	13.耐皂洗色牢度(级)：变色≥4；沾色≥4；
	14.耐摩擦色牢度(级)：干摩≥4；湿摩≥4。
勤务夏执勤服	1.执行标准：按照《辅警服装 勤务夏执勤服》（试用稿）执行；
	2.材料：多异聚酯复合纱平纹布，聚酯纤维＞99%，含导电纤维，用途：里料、面料；
	3.单位面积质量：160±10g/㎡；
	4.颜色：浅蓝色；
	5.全幅宽(m)：≥1.44m；
	6.密度 (根/10cm)：经向：265±10；纬向：215±10；
	7.断裂强力(N)：经向：≥700N；纬向：≥400N；
	8.水洗尺寸变化率 (%)：经向：-1.5~+1.0%；纬向：-1.5~+1.0%；
	9.甲醛含量(mg/kg)≤75；
	10.总折痕回复角(度)：≥230 度；
	11.耐光色牢度(级)：≥5 级；
	12.耐皂洗色牢度(级)：变色：≥4-5 级；沾色：≥4-5 级；
	13.耐摩擦色牢度(级)：干摩：≥4 级；湿摩：≥4 级；
	14.耐酸汗渍色牢度(级)：变色：≥4-5 级；沾色：≥4-5 级；
	15.耐碱汗渍色牢度(级)：变色：≥4-5 级；沾色：≥4-5 级；
	16.耐热压色牢度(级)：变色：≥4-5 级；沾色：≥4-5 级。
勤务长袖制式衬衣	1.执行标准：按照《辅警服装 勤务长袖制式衬衣》（试用稿）执行；
	2.材料：多异聚酯复合纱平纹布，聚酯纤维＞99%，含导电纤维，用途：里料、面料；
	3.单位面积质量：160±10g/㎡；
	4.颜色：浅蓝色；
	5.全幅宽(m)：≥1.44m；
	6.密度 (根/10cm)：经向：265±10；纬向：215±10；
	7.断裂强力(N)：经向：≥700N；纬向：≥400N；
	8.水洗尺寸变化率 (%)：经向：-1.5~+1.0%；纬向：-1.5~+1.0%；
	9.甲醛含量 (mg/kg)≤75；
	10.总折痕回复角(度)：≥230 度；
	11.耐光色牢度(级)：≥5 级；
	12.耐皂洗色牢度(级)：变色：≥4-5 级；沾色：≥4-5 级；
	13.耐摩擦色牢度(级)：干摩：≥4 级；湿摩：≥4 级；
	14.耐酸汗渍色牢度(级)：变色：≥4-5 级；沾色：≥4-5 级；
	15.耐碱汗渍色牢度(级)：变色：≥4-5 级；沾色：≥4-5 级；
	16.耐热压色牢度(级)：变色：≥4-5 级；沾色：≥4-5 级。
勤务单裤	1.执行标准：按照《辅警服装 勤务单裤》（试用稿）执行；

	2.材料：复合聚酯四面弹力平纹布，规格：复合聚酯弹性纤维 82±5%，莱赛尔 18±5%，用途：面料、前后腰里、后腰面里拼布、门襟里、掩襟面、斜插袋垫布、左斜插贴袋、右隐形拉链袋垫布、右隐形拉链袋拼条、斜插袋口贴边、后贴袋、裤带袢；
	3.单位面积质量：150±10g/㎡；
	4.颜色：藏蓝色；
	5.全幅宽(m)：≥1.42m；
	6.密度 (根/10cm)：经向：345±15；纬向：260±15；
	7.断裂强力(N)：经向：≥700N；纬向：≥300N；
	8.撕破强力(N)：经向：≥80N；纬向：≥60N；
	9.水洗尺寸变化率 (%)：经向：-2.0~+1.0；纬向：-2.0~+1.0；
	10.甲醛含量(mg/kg)≤75；
	11.PH 值：4.0~8.5；
	12.起毛起球/级≥4；
	13.洗后外观平整度/级：洗涤 5 次后≥2.5；
	14.干燥速率/(g/h)≥0.2；
	15.耐光色牢度(级)≥5；
	16.耐皂洗色牢度(级)：变色：≥4；沾色：≥3；
	17.耐摩擦色牢度(级)：干摩：≥4；湿摩：≥3；
	18.耐酸汗渍色牢度(级)：变色：≥4；沾色：≥4；
	19.耐碱汗渍色牢度(级)：变色：≥4；沾色：≥4。
夏作训服	1.执行标准：按照《辅警服装 夏作训服》（试用稿）执行；
	2.材料：棉聚酯纬弹斜纹布，规格：棉≥52%，用途：上衣面料、翻领面里、座领面里、胸袋盖 面里、胸袋布、胸袋口贴条、护肘贴布、 袖头面里、对讲机袢、肩袢； 裤子面料、裤腰、裤后腰翘、裤后护臀、 裤底裆布、裤掩襟、裤门襟里、裤斜插袋、垫布、裤斜插袋口贴边、裤斜插贴袋、
	裤 侧袋盖面里、裤侧袋布、裤侧袋墙、裤带袢、裤脚口袢；
	3.单位面积质量：160±10g/㎡；
	4.颜色：藏蓝色；
	5.成品甲醛含量≤200mg/kg；
	6.PH 值：4.0~8.5。
勤务春秋执勤服	1.执行标准：按照《辅警服装 春秋作训服/勤务春秋执勤服》（试用稿）执行；
	2.材料：棉聚酯纬弹加厚斜纹布，规格：棉≥52%；用途：面料、领面里、掩门、里襟、胸袋盖、胸袋布、下袋布、下袋斜插袋口贴边、下袋盖、大袖袋、前下摆贴边、后下摆贴边、护肘贴布、袖头、袖袢、肩袢、对讲机袢、对讲机袢垫布、裤底裆布、裤腰面里、裤掩襟、裤门襟里、裤斜插袋垫布、裤斜插袋口贴边、裤斜插贴袋、裤侧袋盖面里、裤侧袋布、裤侧袋墙、裤带袢、裤脚口袢；
	3.单位面积质量：240±10g/㎡；
	4.颜色：藏蓝色；
	5.成品甲醛含量≤200mg/kg；
	6.PH 值：4.0~8.5。
勤务冬执勤服	1.执行标准：按照《辅警服装 冬作训服/勤务冬执勤服》（试用稿）执行；
	2.材料：棉聚酯纬弹加厚斜纹布，规格：棉≥52%；用途：面料、领面里、掩门、里襟、胸袋盖、胸袋布、下袋布、下袋斜插袋口贴边、下袋盖、大袖袋、前下摆贴边、后下摆贴边、护肘贴布、袖头、袖袢、肩袢、对讲机袢、对讲机袢垫布、裤底裆布、裤腰面里、裤掩襟、裤门襟里、裤斜插袋垫布、裤斜插袋

	口贴边、裤斜插贴袋、裤侧袋盖面里、裤侧袋布、裤侧袋墙、裤带袢、裤脚口袢；
	3.单位面积质量：240±10g/㎡；
	4.颜色：藏蓝色；
	5.成品甲醛含量≤200mg/kg；
	6.PH 值：4.0~8.5。
大檐帽（男）	1.执行标准：按照《辅警帽 大檐帽》（试用稿）执行；
	2.材料：涤粘仿毛哔叽，涤纶 80±5%，粘胶 20±5%，用途：藏蓝色大檐帽帽顶、帽瓦、帽墙；
	3.单位面积质量：230g ±15/㎡；
	4.颜色：藏蓝色；
	5.全幅宽(m)：≥1.48m；
	6.纤维含量/%：涤纶 80±5%，粘胶 20±5%；
	7.密度 (根/10cm)：经向 380±10： ；纬向：330±10；
	8.断裂强力(N)：经向： ≥900；纬向：≥700；
	9.水洗尺寸变化率 (%)：经向：-1.5～+1.0%；纬向：-1.5～+1.0%；
	10.干热尺寸变化率 (%)：经向-1.5～+1.0%；纬向：-1.0～+1.0%；
	11.甲醛含量(mg/kg)≤75；
	12.总折痕回复角(度)：洗前≥230 度；
	13.耐光色牢度(级)：≥5 级；
	14.耐皂洗色牢度(级)：变色：≥4 级；沾色：≥3-4 级；
	15.耐摩擦色牢度(级)：干摩：≥3-4 级；湿摩：≥2-3 级；
	16.耐酸汗渍色牢度(级)：变色：≥4-5 级；沾色：≥4 级；
	17.耐碱汗渍色牢度(级)：变色：≥4-5 级；沾色：≥4 级；
	18.耐热压色牢度(级)：干压变色：≥4-5 级；潮压沾色：≥4 级。
卷檐帽（女）	1.执行标准：按照《辅警帽 卷檐帽》（试用稿）执行；
	2.材料：涤粘仿毛哔叽，涤纶 80±5%，粘胶 20±5%，用途：卷檐帽帽顶、帽瓦、帽墙；
	3.单位面积质量：230±15g/㎡；
	4.颜色：藏蓝色；
	5.全幅宽 (m)：≥1.48m；
	6.纤维含量/%：涤纶 80±5%，粘胶 20±5%；
	7.密度 (根/10cm)：经向 380±10： ；纬向：330±10；
	8.断裂强力(N)：经向：≥900；纬向：≥700；
	9.水洗尺寸变化率 (%)：经向：-1.5～+1.0%；纬向：-1.5～+1.0%；
	10.干热尺寸变化率 (%)：经向-1.5～+1.0：%；纬向：-1.0～+1.0%；
	11.甲醛含量(mg/kg)≤75；
	12.总折痕回复角(度)：洗前≥230 度；
	13.耐光色牢度(级)：≥5 级；
	14.耐皂洗色牢度(级)：变色：≥4 级；沾色：≥3-4 级；
	15.耐摩擦色牢度(级)：干摩：≥3-4 级；湿摩：≥2-3 级；
	16.耐酸汗渍色牢度(级)：变色：≥4-5 级；沾色：≥4 级；
	17.耐碱汗渍色牢度(级)：变色：≥4-5 级；沾色：≥4 级；

	18.耐热压色牢度(级)：干压变色：≥4-5 级；潮压沾色：≥4 级。
布面作训帽	1.执行标准：按照《辅警帽 布面作训帽》 （试用稿）执行；
	2.面料：聚酯仿毛哔叽，聚酯纤维 100%（含导电纤维），用途：帽墙面、帽顶面，帽墙贴条，帽檐面，帽檐包条。3D 经编网眼布，100%涤纶，用途：帽墙里，帽顶里，帽檐里；
	3.单位面积质量：260±15g/㎡；
	4.颜色：藏蓝色；
	5.全幅宽(m)：≥1.48m；
	6.密度 (根/10cm)：经向：360±15；纬向：270±10；
	7.断裂强力(N)：经向：≥1500N；纬向：≥1000N；
	8.撕破强力(N)：经向：≥300N；纬向：≥150N；
	9.水洗尺寸变化率 (%)：经向：-1.5~+1.0%；纬向：-1.5~+1.0%；
	10.干热尺寸变化率 (%)：经向：-1.5~+1.0%；纬向：-1.5~+1.0%；
	11.甲醛含量(mg/kg)≤75
	12.PH 值：4.0~8.5；
	13.总折痕回复角(度)≥240；
	14.起毛起球/级≥4；
	15.勾丝/级：经向：≥3；纬向：≥3； 16 耐光色牢度：≥5；
	17.摩擦电荷面密度/(uC/㎡)：洗涤 10 次后≤4.0；
	18.耐皂洗色牢度：变色：≥4；沾色：≥4；
	19.耐摩擦色牢度：干摩：≥3-4；湿摩：≥3；
	20.耐酸汗渍色牢度：变色：≥4；沾色：≥4；
	21.耐碱汗渍色牢度：变色：≥4；沾色：≥4；
	22.耐热压色牢度：干压变色：≥4；潮压沾色：≥4。
单皮鞋	1.执行标准：按照公安部《GA309-2021 警鞋男 单皮鞋》执行； 2.鞋带规格：长度 780±50mm；断裂强度≥300N。 3.鞋面采用黑色黄牛全粒面鞋面革，厚度 1.2-1.5mm；且同双鞋鞋面相同部位色泽、厚度、 粒面需基本一致，无裂面、松面等问题。其中黄 牛鞋面革需满足撕裂力≥25N、崩裂高度≥6mm， 皮革柔软度 3.5 - 5.5mm 的指标。耐折性能：裂口长度<8.0 折后外底无新裂纹，面不应出现裂浆、裂面，帮底不应出现开胶； 4. 鞋底：为无味发泡橡胶或橡胶成型底，男单鞋鞋底前掌还会贴防滑片、后跟贴耐磨橡胶片。鞋底最薄处不低于特定数值，前掌着力部位厚度≥3.5mm；硬度邵尔 A 值 55 - 72。性能上，连续屈挠 4 万次裂口长度≤12mm，耐磨性能磨痕长度≤10mm，帮底剥离强度≥70N/cm，防滑系数 μ≥0.20。
金属帽徽	1.执行标准：按照《辅警服饰 金属帽徽》（试用稿）执行；
	2.颜色：帽徽颜色为光亮银白色(铬色)；
	3.材料：徽体为锌合金，规格 YZZnAl4A；
	螺钉为黄铜线，规格 H62；
	螺母为铅黄铜棒，规格 HPb59-1；
	4.成品性能： (铬+镍)镀层厚度/ μ ≥5；
	耐盐雾腐蚀：48h 表面无腐蚀；
	螺钉抗拉强力/N：加力至 300 N 未损坏；
金属领花	1.执行标准：按照《辅警服饰 金属领花》（试用稿）执行；

	2.颜色：领花颜色为光亮银白色(铬色)；
	3.材料：领花体为锌合金，规格 YZZnAl4A；螺钉为黄铜线，规格 H62；螺母为铅黄铜棒，规格 HPb59-1
	4.成品性能：(铬+镍)镀层厚度/ μ ≥5 耐盐雾腐蚀：48h 表面无腐蚀
	螺钉抗拉强力/N：加力至 300 N 未损坏
金属胸徽	1.执行标准：按照《辅警服饰 金属胸徽》（试用稿）执行。
	2.颜色：胸徽体颜色为光亮银白色(铬色)：文字图案颜色为白色：底色为蓝色：锁扣体为黑色。
	3.材料：胸徽体为锌合金，规格 YZZnAl4A 锁扣体为锁扣体组件，规格 Φ 13 mm 锁扣钉为黄铜线，规格 H62
	白色文字图案及蓝色衬地为白色、蓝色涂料
	牌面树脂为聚甲基丙烯酸甲酯，规格无色透明片材
	4.成品性能：
	(铬+镍)镀层厚度/ μ ≥5
	耐盐雾腐蚀：48h 牌面无腐蚀
	锁扣抗拉强力/N：加力至 100 N 未损坏
胸牌（金属）	1.执行标准：按当地采购文件，常见为公装财〔2025〕117 号《辅警服饰 金属胸徽（试用稿）》 2.材料：胸徽体多用锌合金，锁扣钉用黄铜线（H62） 3.外观：银白色铬色底，蓝色衬地配白色文字图案 4.约 65×20mm，误差 ±0.5mm；免缝扣钉间距约 47mm 5.性能： 镀层性能：镍镀层≥8μm；镀层结合牢固，不脱落、不起皮揭起 耐腐蚀（中性盐雾）：72h，主要表面无腐蚀斑点、无锈蚀 连接结构抗拉：固定卡扣/底座抗拉强力≥100N，佩戴不易脱落断裂 漆膜性能：漆面硬度达标，耐摩擦、不易掉漆、掉色；字迹清晰耐磨
硬式肩章	1.执行标准：按照《辅警服饰 硬式肩章》（试用稿）执行。
	2.规格尺寸：硬式肩章按长度(L)分为 5 个规格：1 号(153mm)、2 号(143 mm)、 3 号 (133 mm)、4 号(123mm)、5 号 (113mm)。
	3.颜色：硬式肩章版面颜色为蓝色；金属辅警衔标识件颜色为光亮银白色(铬色)：缝纫线面线的颜色与版面颜色相同：底布、袢带和缝纫线底线的颜色为藏蓝色。
	4.材料：（1）硬式肩章板材料规格：版面为粘胶长丝织带，规格经纱：涤纶长丝双股纱 29texX2、19.5 texX2 交并纬纱：粘胶长丝 150D。与版面粘合为黑色机织热熔粘合衬布，规格 250g/㎡ (含胶粒)与底布粘合为与底布粘合，规格 210 g/㎡与热熔粘合衬、塑料衬板、机织树脂衬粘合为 EVA 热熔胶片，规格厚 0.2 mm 底布为涤纶绸，规格 70 dtex FDY /81 dtex DTY 袢带为涤纶丝织带，规格 100 D，宽 9 mm 厚 0.35mm~0.55 mm 缝纫为涤纶缝纫线，规格 11.8 texX3 （2）金属辅警衔标识材料规格：标识件体为锌合金，规格 YZZnAI4A 钉缀脚为黄铜带，规格 H68，厚度 0.35mm；
	5.成品性能：
	弧形保形性能(mm)≥3；
	热熔胶片粘合剥离强度(N/cm)≥10。
软式肩章	1.执行标准：按照《辅警服饰 软式肩章》（试用稿）执行。
	2.规格尺寸：软式肩章按长度(L)分为 5 个规格：1 号(153mm)、2 号(143 mm)、 3 号 (133 mm)、4 号(123mm)、5 号 (113mm)。
	3.颜色：软式肩章版面颜色为蓝色

	4.材料规格：版面为涤纶低弹丝提花机织布，规格 75D 与版面粘合、穿袢衬布为黑色机织热熔粘合衬布，规格 250g/㎡ (含胶粒)与底布粘合、穿袢衬布为黑色机织树脂衬布，规格 210g/㎡与热熔粘合衬、塑料衬板、机织树脂衬粘合为 EVA 热熔胶片，规格厚 0.2 ㎜塑料衬板为黑色聚乙烯片，规格厚 0.7㎜底布、穿袢面、穿袢里为涤纶绸，规格 70 dtexFDY /81dtex DTY 缝纫为涤纶缝纫线，规格 11.8tex X3 肩章板与穿袢扣合为四件子母扣，规格Φ1514 黑色注塑扣面；
	5.成品性能：
	耐光色牢度/级≥5；
	耐皂洗色牢度/级：变色≥4，沾色≥4；
	耐摩擦色牢度/级：干摩≥3-4，湿摩≥3。
套式肩章	1.执行标准：按照《辅警服饰 套式肩章》（试用稿）执行；
	2.颜色：套式肩章版面颜色为蓝色：版面提花辅警衔标识图案颜色为丝织荧光漂白色；缝纫线、锁边线颜色与版面颜色相同。
	3.材料：版面经纬纱为涤纶低弹丝提花机织布，规格 75D 与版面粘合为白色机织热熔粘合衬布，规格 60g/㎡与 EVA 热熔胶片粘合为白色机织树脂衬布，规格 210g/㎡与机织热熔粘合衬布、机织树脂衬布粘合为 EVA 热熔胶片，规格厚 0.1mm 锁边线面线为涤纶低弹丝，规格 150D 锁边线底线、中缝缝纫为涤纶缝纫线，规格 11.8 texX3
	4.成品性能
	耐光色牢度/级≥5；
	耐皂洗色牢度/级：变色≥4，沾色≥4；
	耐摩擦色牢度/级：干摩≥3-4，湿摩≥3。
丝织帽徽	1.执行标准：按照公安部《辅警服饰 丝织帽徽》 （试用稿）； 2.材料：核心面料为涤纶低弹丝提花机织布，经 纱和纬纱均采用涤纶低弹丝，其中纬纱选用白色 有光丝，这种材料能保障帽徽图案提花清晰且不 易变形，适配执勤场景的耐用需求。 3. 技术参数：经纱规格为 75D，经密达 57 根/cm； 纬纱同样为 75D，纬密达 200 根/cm。另外参考 辅警相关标识规范，其图案需清晰完整，提花无 跳线、漏线情况，且与帽子缝制后贴合牢固，洗 涤后不易褪色、起皱，能满足日常执勤的穿戴和 维护需求。
臂章	1.执行标准:主流参照 GA285- 2001《警用服饰 臂章》，部分采购项目还会结合《辅警服饰臂章(送审稿)》的补充要求，同时搭配执勤服使用时，也会契合对应执勤服的相关公安行业标准，如 GA568-2009 等。 2.材料:核心面料为涤棉交织绸(40%棉、60%涤) 3.颜色:整体以警蓝或藏蓝为底色;常见字样如“辅警”及英文等多为荧光漂白色或白色;此外还有橘黄色五角星、土黄色长城、天蓝色五角星边框、灰色橄榄枝等配色组合。4.技术参数:尺寸上有大号(110X85mm)和小号(103X80mm)两种规格;面料染色牢度需达到皂洗牢度 5 级、汗渍牢度 5 级、摩擦牢度 4 级;刺绣款需保证图案走线工整、无跳线脱线，标识图案清晰可辨，缝制后与服装贴合牢固，不易脱落变形。
丝织胸徽	1.执行标准：按照《辅警服饰 丝织胸徽》（试用稿）执行；
	2.丝织版面涤纶低弹丝提花机织布规格：经纱 75D、纬纱 75D 白色有光丝、经密≥107 根/cm 纬密≥64 根/cm。部门名称或地区名称字样、五角星和橄榄枝为荧光漂白色；底色和锁边线颜色为蓝色；粘扣带钩面为黑色。
	3.成品性能
	耐光色牢度(级)≥5；
	耐皂洗色牢度/级：变色≥4，沾色≥4。

胸牌（丝织）	1.执行标准：按照公安部《辅警服饰 丝织号牌》 （试行稿）执行； 2.材质要求：主体由丝织版面构成，搭配无纺粘 合衬来保障版型挺括，同时配有粘扣带钩面方便 与服装固定，边缘采用锁边线进行加固处理，部分款式的丝织面料会参考同类丝织胸徽常用的涤纶相关材质，保障耐用性。 3. 技术参数：正面图案固定为中文“辅警”和 6 位阿拉伯数字，字体统一采用长黑体并以标样 为准；颜色多搭配藏青色底色，文字图案常为白 色等醒目色系以便识别；缝制后需保证粘扣牢 固，图案清晰无跳线、脱线问题，且面料染色牢 度需达标，日常穿戴洗涤后不易褪色、变形。
领带	1.执行标准：按照《辅警服饰 领带》（试用稿）执行；
	2.面料：经纱采用涤纶低弹丝；
	3.规格：56dtex（50D），密度 114 根/cm；面料纬纱 84dtex（75D），密度 57 根/cm。4.成品性能
	耐光色牢度(级)≥5；
	耐汗渍色牢度(级)：变色≥3-4，沾色≥3-4。
内腰带	1.执行标准：按照《辅警服饰 内腰带》（试用稿）执行；
	2.材料：锌合金、黑色移膜牛皮革；
	3.材料规格：YZZnAl4A、一级，双层；
	4.钎扣铜镀层厚度/ μm≥6。
执勤腰带	1.执行标准：按照《辅警服饰 执勤腰带》（试用稿）执行；
	2.材料：压铸锌合金、不锈钢；
	3.材料规格：YZZnAI4A 、304；
	4.钎扣铜镀层厚度/ μm≥10；
	5.钎扣镀镍十黑铬层厚度/ μm≥8。

四、商务要求

（一）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日历天内完成。

（二）质保期：12 个月

（三）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四）合同价款:合同总价包括完成本项目所要求的全部采购内容所需的费用，包括货物的报价、运杂费、相关服务费及国家按现行税收政策征收的一切税费等。

（五）货款支付方式: 签订项目合同，按照甲方提供的人员信息表进行供货，按照实际供货品类，数量乙方出具结算清单后，经验收合格付全部货款，乙方开具全额国家正规发票，甲方自收到起 10 个工作日内予以支付。

（六）质量保证:

1.供应商必须保证提供的产品是通过正规渠道获得的、全新的、 未使用过的合格产品；其有关知识产权、技术、专利、检验、商务等均要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有关法律、法规；供应商必须承担因所供产品而引起的全部法律责任。

2.保证产品技术指标先进、面料材质质量可靠、原材料进货渠道正常，配置合理，全面满

足采购文件和合同要求。

3 具有良好的外观，确保达到最佳穿着、使用状态。

4 合同期内，乙方供给甲方的产品如有质量问题，应无条件及时给以更换，并保证甲方临时应急使用需求。

（七）包装运输

1 中标人应在合同签订后接到甲方通知后应按照甲方要求按时将货物送到指定地点。

2 若未能在交货期内完成合同规定的义务，由此对采购人造成的延误和一切损失，由中标人承担和赔偿。

（八）甲方责任

1 保证所供产品均与标书承诺一致，符合相关质量检测标准，具有该产品的出厂标准或国家鉴定证书。

2 保证被装的售后服务，严格依据响应文件及相关承诺，对被装进行更换等服务。

3 供货过程中，一切安全责任均由乙方自行负责。

（九）售后服务要求

1.产品的质量保证期为自项目通过最终验收合格之日起一年，若供应商承诺质保期限超过采购文件要求，按其承诺执行。

2.产品使用期间，服装凡有褪色、开线、污损、掉扣、烂裆等质量问题，鞋子凡有开胶、断底、烂底、烂帮等质量问题要及时更换。发生的全部费用由乙方承担，若需送回生产厂家，乙方承担往返费用。

（十）验收

1、验收标准：数量、尺寸、规格等按合同要求、中标人响应文件进行验收。

2、检验标准：按国家或行业或地方标准验收。产品质量应达到招标要求，应能通过质检部门的检验。

3、验收依据：合同文本；国家有关的验收标准及规范；招标文件；投标文件。

（十一）样品送达说明：

为了准确评价投标人的产品质量，本次采购要求投标人必须按公安部最新规定式样和参数要求提供所投货物样品，且样品的技术质量必须与投标文件所述完全一致。产品样品提供要求如下：

序号	产品名称	单位	数量	备注
1	男常服	套	1	

2	女常服	套	1	
3	内穿衬衣	件	1	
4	夏执勤服(勤务款)	套	1	
5	长袖制式衬衣(勤务款)	套	1	
6	单裤(勤务款)	条	1	
7	夏作训服	套	1	
8	春秋执勤服(勤务款)	套	1	
9	冬执勤服(勤务款)	套	1	

1、由供应商委派被授权人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及被委托人身份证原件，在投标时应提供所要求产品的样品一套作为评标依据。

2、提交样品要求样品装袋（或装箱），须标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投标人名称，样品的外包装须用 A4 纸张标识公司名称、联系人、联系电话，便于分辨。

3、样品递交地点：2026 年 11 月 23 日 16:00，地址:安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三开标室（303），超过开标时间送达的、或非供应商授权委托人的，拒收样品，因此导致的后果责任自负；

4、评标工作结束后，排序前三名供应商提供的样品由采购人统一封存（开标时间开始后，供应商委托人电话保持畅通，开标结束后将样品取回，如因联系不上导致样品遗失的，责任自负）。

5、样品的运输和退回：投标人自行负责样品的运输、保管等，招标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任何费用。中标结果公示结束后，未中标（候选人）供应商的样品如数退回，招标采购代理机构将在结果公告公示期满后通知投标人自行取回；中标供应商的样品由采购人保存，作为交货验收的依据。中标供应商的样品在全部产品供货完成并验收合格后退还。供应商最终提供的产品外观质量、制作工艺等均不得低于样品的相关标准，且完全满足招标文件对产品的要求和标准。

备注：因项目情况紧急，开标时间在满足采购文件自开始发售到投标截止不少于 10 日的要求下，可能会提前开标，请各位潜在供应商提前做好准备，注意变更公告。

第六部分　商务及合同主要条款

（合同模板仅供参考，甲乙双方可结合项目具体情况自行协商合同条款）

参考合同主要条款

【注：本合同仅为参考文本，合同签订双方根据具体要求进行修订。】

合同模板仅供参考，甲乙双方可结合项目具体情况自行协商合同条款）

货物类
政府采购合同范本

项目名称：_____

招标采购文件编号：_____

甲　方：_____

乙　方：_____

本协议由 平利县公安局 （以下简称“甲方”）与_____（以下简称“乙方”）共同签署。

一、项目实施目标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条款和成交投标人承诺，甲、乙双方就平利县公安局辅警制式服装采购项目签订本合同: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平利县公安局辅警制式服装采购项目

2、交货地点：平利县城关镇

3、质量标准：采用公安部的标准规范，验收执行公安机关统一的检验评定标准和有关部门的验收标准和规定。

4、乙方根据招投标文件需向甲方提供下列货物：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合计（元）
1							
2							
3							

二、合同总金额:

合同总金额人民币:_____。

三、货款支付方式： 签订项目合同，按照甲方提供的人员信息表进行供货，按照实际供货品类，数量乙方出具结算清单后，经验收合格付全部货款，乙方开具全额国家正规发票，甲方自收到起 10 个工作日内予以支付。

四、交货规定

1、交货方法：由乙方送货。

2、运输方式：由乙方自行选择运输方式，运输及保险费用由乙方负担。货物交付给甲方验收之前，货物相关全部风险由乙方承担。

3、交货地点：甲方要求地点。

4、合同履行期： 自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 30 个日历天内完成。

五、质量保证

1、供应商必须保证提供的产品是通过正规渠道获得的、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合格产品；其有关知识产权、技术、专利、检验、商务等均要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有关法律、法规；供应商必须承担因所供产品而引起的全部法律责任。

2、保证产品技术指标先进、面料材质质量可靠、原材料进货渠

道正常，配置合理，全面满足采购文件和合同要求。

3、具有良好的外观，确保达到最佳穿着、使用状态。

4、合同期内，乙方供给甲方的产品如有质量问题，应无条件及时给以更换，并保证甲方临时应急使用需求。

六、包装运输

产品包装严格按照国家标准进行包装，并按采购人要求放置《产品售后服务卡》投标人须在包装箱两侧贴有装箱明细单，注明品种、配发单位、人员姓名、性别、配发数量、注明生产厂家等，装箱明细单要清晰、完整投标人须提供货物装箱汇总单及装箱明细单一式三份（须预留双方确认签字处）。装箱汇总单须注明到货单位、品名、数量（男、女款式数量、总数、箱数）等投标人应在运输 7 天前，将名称、数量、箱数、总毛重、总体积、每箱尺寸（长×宽×高）、装运总金额、运输方式、预计交付日期等通知采购人投标人在产品运输过程中因为任何原因出现的任何问题或由此造成的损失和到货延 误（交货、影响使用）等情况，由投标人承担，由此带来的负面影响及相应的经济、法律等后果的完全责任，采购人将追究其责任。

七、货物验收

1、验收标准

1.1 数量、尺寸、规格等按合同要求、中标人响应文件进行验收。

1.2 检验标准：按国家或行业或地方标准验收。产品质量应达到招标要求，应能通过质检部门的检验。

2、验收依据：合同文本；国家有关的验收标准及规范；招标文件；投标文件。

3、验收方式：采购人根据投标产品有权抽检送至公安部检验中心进行检验。

3.1 成交后，样品封存。

3.2 确定成交后，成交供应商一次性完成产品原材料采购工作，提供产品原材料抽检报告，抽检合格，所有原材料单独保存使用。加工过程中，甲方有权随时对成交供应商的生产进行过程进行现场监督检查。

3.3 货物运抵现场后，成交供应商提供全部产品原材料进货单、成品抽检质量检验报告，采购人将对货物数量、质量、规格等进行检验。如发现货物和规格或者两者都与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合同不符，质量检验报告不合格，采购人有权限根据检验结果要求成交供应商立即更换或者提出索赔要求。

八、售后服务要求

1.产品的质量保证期为自项目通过最终验收合格之日起一年，若供应商承诺质保期限超过采购文件要求，按其承诺执行。

2.产品使用期间，服装凡有褪色、开线、污损、掉扣、烂裆等质量问题，鞋子凡有开胶、断底、烂底、烂帮等质量问题要及时更换。发生的全部费用由乙方承担，若需送回生产厂家，乙方承担往返费用。

九、分包

除招标采购文件事先说明且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分包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十、合同的生效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授权代表签订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十一、违约责任

1.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2.乙方保证在本项目使用的任何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纠纷和经济纠纷，由乙方承担所有相关责任。

3.未按合同要求，乙方提供货物数量、质量不能满足甲方要求，乙方必须无条件更换，提高技术，完善质量，否则，甲方会同确认方有权终止合同，并对乙方的违约行为报监管机构进行

相应的处罚。

十二 不可抗力

甲、乙方中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按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对方，并在个工作日内提供相应证明。未履行完合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可由双方初步协商，并向主管部门和政府采购管理部门报告。确定为不可抗力原因造成的损失，免予承担责任。

十三 争议的解决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甲、乙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提交陕西省安康市仲裁委员会仲裁。

十四 其他

符合《政府采购法》规定的，经双方协商，办理政府采购手续后，可签订补充合同，所签订的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 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名称：（盖章）	乙方名称：（盖章）
地址：	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银行帐号：

年 月 日

第七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项目编号:

平利县公安局辅警制式服装采购项目

响应文件

投　　标　　人：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地　址：_____

时　间：

目 录

一、响应函

二、第一次磋商报价表

三、资格证明文件

四、供应商概况

五、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承诺书

六、响应方案

七、其他资料

一、响应函

陕西中天易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为（采购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招标采购项目磋商邀请函，签字代表（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投标人名称、地址），提交**磋商响应文件电子版____份**。

在此，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所附报价表中规定的应提交和交付的项目总报价为人民币金额数（同时用汉字大写和数字表示的总报价）。

2．我们将按磋商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3．我们已详细审查全部磋商文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4．本磋商有效期为自磋商之日起_____个日历日（中标人的响应文件有效期延长为与合同有效期一致）。

5．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贵方在磋商文件中的有关拒绝磋商的条款。

6．我们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磋商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磋商报价的响应文件或收到的任何响应文件。

7．若我方获得成交，我方保证按有关规定向贵方支付成交服务费。

8．与本磋商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详　细　地　址：_____

邮　政　编　码：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电子邮件地址：_____

开　户　银　行：_____

帐　　号：_____

年　　月　　日

二、第一次磋商报价表

项目编号：ZTYT-2026-024

项目名称：平利县公安局辅警制式服装采购项目

项目名称	总报价 （元）	服务/供货/工期 （天）	质保期	备注
平利县公安局辅警制式服装采购项目				
总报价（大写）				

投标人：（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分项报价表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生产厂家	数量	单价（元）	合计（元）
报价合计（大写）： 小写：							

各供应商可结合实际情况对本表适当调整，但不得缺失主要信息。

供应商名称：_____（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技术偏离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序号	招标文件技术要求	投标文件技术响应	偏离情况	偏离说明
1				
2				
3				
…				
…				
…				
…				
…				
…				

注：1、偏离填写：“正偏离”、“负偏离”、“响应”。

2、表格不够用，各供应商可按此表复制。

投标人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商务响应偏离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序号	招标文件商务要求	投标文件商务响应	偏离情况	偏离说明
1				
2				
3				
···				
···				
···				
···				
···				
···				

注：1、偏离填写：“正偏离”、“负偏离”、“响应”。

2、表格不够用，各供应商可按此表复制。

投标人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三、资格证明文件

（一）申请人的基本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出具符合第二十二条规定的声明函或承诺书)；

（二）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营业执照：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提供合法有效的具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

2）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只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3）资格要求：投标供应商需入围公安部《人民警察服装生产企业目录（2025 版）》服装目录生产企业，提供相关证明文件。非生产厂家需提供有效的产品唯一代理商授权书；

4)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25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或在开标日期前六个月内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以上形式的证明资料提供任何一种即可；

5）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 2026 年 01 月 01 日至今任意 1 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单据或证明上应有社保机构或代收机构的印章。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成立不足 3 个月的据实提供；

6）税收缴纳证明：提供 2026 年 01 月 01 日至今任意 1 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上应有代收机构或税务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免税或新成立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7）书面声明：投标人必须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8）主体信用查询：供应商须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查询日期为从招标文件发售之日起至开标截止日前），以网页截图（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为准，网页截图必须有查询时间，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9）中小企业声明函：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项目，供应商应为中型企业或小型、微型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供应商为中小企业的，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供应商为监狱企业的，应提供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若声明与实际不符须承担相应责任。

10）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陕西中天易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中华人民共和国的（供应商名称、地址）的在下面签字的（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 代表本公司授权的在下面签字的（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项目编号为（项目编号）的 (采购项目名称)的投标会议，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　　年　　月　　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法人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正面：国徽）	法人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反面：身份信息）
法人代表（签字或盖章）：	（公章）： 年　　月　　日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面：国徽）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反面：身份信息）
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授权书内容填写要明确，文字要工整清楚，涂改无效。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table>
<tr><td colspan="5">致：陕西中天易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td></tr>
<tr><td rowspan="5">企业法人</td><td>企业名称</td><td colspan="3"></td></tr>
<tr><td>法定地址</td><td colspan="3"></td></tr>
<tr><td>邮政编码</td><td colspan="3"></td></tr>
<tr><td>工商登记机关</td><td colspan="3"></td></tr>
<tr><td>信用代码证号</td><td colspan="3"></td></tr>
<tr><td rowspan="3">法定代表人</td><td>姓名</td><td></td><td>性别</td><td></td></tr>
<tr><td>职务</td><td></td><td>联系电话</td><td></td></tr>
<tr><td>传真</td><td colspan="3"></td></tr>
<tr><td>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复印件</td><td colspan="2">（粘贴处）</td><td colspan="2">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公章）

年　　月　　日</td></tr>
</table>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我单位参与陕西中天易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组织的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_竞争性磋商，我单位郑重声明：我方参加本项目投标工作前三年内无重大违法活动记录，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我方对此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特此声明。

供应商（单位名称及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_____（单位名称）的_____（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常服、内穿衬衣、夏执勤服(勤务款)、长袖制式衬衣(勤务款)、单裤(勤务款)、夏作训服、春秋执勤服(勤务款)、冬执勤服(勤务款)、大檐帽（男）、卷檐帽（女）、布面作训帽（标的名称),属于_____行业 ;制造商为_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单皮鞋（标的名称），属于_____行业 ；制造商为_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3. 帽徽(金属)、领花(金属)、硬式肩章、软式肩章、套式肩章、丝织帽徽、臂章、领带、执勤腰带（标的名称），属于_____行业 ；制造商为_____（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备注：1.如不是该类企业则不需提供相关声明；

2.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将按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规定对供应商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3.本项目所属行业分类为：工业；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可不提供）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4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备注：1.如不是该类企业则不需提供相关声明；

2.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将按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规定对供应商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监狱企业单位声明函

（非监狱企业单位可不提供）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监狱企业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非他监狱企业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监狱企业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备注：1.如不是该类企业则不需提供相关声明；

2.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将按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规定对供应商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四、供应商概况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供应商概况内容，主要内容须包括以下几点：

1、企业经营情况表（格式附后）

2、业绩情况（格式附后）

3、投标人认为需提供的其他资料（格式自拟）。

附件 1

企业经营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项目编号：　　单位：元

<table>
<tr><td>企业名称</td><td colspan="5"></td></tr>
<tr><td>详细地址</td><td></td><td></td><td></td><td>邮政编码</td><td></td></tr>
<tr><td>经济类型</td><td></td><td>注册资本</td><td></td><td>成立时间</td><td></td></tr>
<tr><td>法定代表人</td><td></td><td>职　　务</td><td></td><td>电　　话</td><td></td></tr>
<tr><td>公司网址</td><td colspan="3"></td><td>传　　真</td><td></td></tr>
<tr><td rowspan="3">营业范围</td><td>主　营</td><td colspan="4"></td></tr>
<tr><td>兼　营</td><td colspan="4"></td></tr>
<tr><td>经营优势和特长</td><td colspan="4"></td></tr>
<tr><td rowspan="4">财务经营状况</td><td>年　　度</td><td>营业总收入</td><td>交纳营业税总额</td><td>交纳所得税总额</td><td>负债总额</td></tr>
<tr><td>2023 年</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2024 年</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2025 年</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 rowspan="2">开户银行</td><td>开户行名称</td><td colspan="2"></td><td>联系电话</td><td></td></tr>
<tr><td>开户行地址</td><td colspan="2"></td><td>联 系 人</td><td></td></tr>
<tr><td rowspan="2">主营业务情况</td><td>主营业务名称</td><td colspan="4">上年经营额</td></tr>
<tr><td></td><td colspan="4"></td></tr>
</table>

投标人全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 2

业绩情况

投标人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年份	采购人名称	项目名称	完成时间	合同金额	完成项目质量	备注

备注：根据评标办法，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投标人全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五、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承诺书

投标人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单位在此庄严承诺：

1、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2、不向政府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3、不向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供虚假资质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政府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中标、成交。

4、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得政府采购定单。

5、不采取不正当手段低毁、排挤其他投标人。

6、不在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7、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或其它投标人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8、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招标采购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9、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承诺单位：_____（盖章）

全权代表：_____（签字）

地　　址：_____

邮　　编：_____

电　　话：_____

年　　月　　日

六、响应方案

（依据招标文件要求自拟）

七、其他资料

承诺书Ⅰ

致：陕西中天易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作为参加贵公司组织的磋商采购项目的磋商投标人，本公司承诺：在参加本项目磋商之前不存在被依法禁止经营行为、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情况，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磋商投标人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日　期
（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承诺书Ⅱ

致：陕西中天易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作为参加贵公司组织的磋商采购项目的磋商投标人，本公司承诺：参加本次磋商提交的所有资质证明文件及业绩证明文件是真实的、有效的，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磋商投标人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日　期
（公章）	（签字或盖章）	